

证券代码：872042

证券简称：宝鸿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10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042	宝鸿新材	2024 年 12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

2.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；

3.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身份证、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：00-10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沈宁宁 联系电话：0572-2568315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中横港路 33 号 传真：0572-256828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